

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大新县教育局的2025 年大新县中小学校学生计算机教室项目-学生计算机教室二和学生计算机教室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2025 年大新县中小学校学生计算机教室项目-学生计算机教室二和学生计算机教室三）教师计算机、学生计算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10人，营业收入为40341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254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2、（2025 年大新县中小学校学生计算机教室项目-学生计算机教室二和学生计算机教室三）教师讲台、双人学生桌椅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南宁四轩科教办公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39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3、（2025 年大新县中小学校学生计算机教室项目-学生计算机教室二和学生计算机教室三）路由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全讯汇聚网络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3人，营业收入为56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5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、（2025 年大新县中小学校学生计算机教室项目-学生计算机教室二和学生计算机教室三）网络机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东莞市永佳兴金属材料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4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4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5、（2025 年大新县中小学校学生计算机教室项目-学生计算机教室二和学生计算机教室三）教师用耳麦、学生用耳麦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泉州友俊电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4人，营业收入为1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项目名称：2025 年大新县中小学校学生计算机教室项目-学生计算机教室二和学生计算机教室三
项目编号：CZZC2025-G1-240126-GXJL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湛江市鸿威防护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8 月 01 日

备注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内容。
- 2、供应商须依据《招标项目采购需求》中明确的标的所属行业进行填报。
- 3、填报依据：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；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 号）